

2023 年营养餐炊事员工资 自评报告

试用水印

评价单位（盖章）： 正宁县第四中学
上报时间：2024 年 3 月 8 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3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4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5

试用水印



2023 年度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资金自评 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旨在保障我校 261 名学生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计划顺利实施，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不断促进农村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公平。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保障我校 261 名学生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计划顺利实施，让学生吃的安全，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不断促进农村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公平，确保学生和家庭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目的

规范和加强正宁县第四中学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本单位针对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



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资金使用专款专用，政策落实良好，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规范，为我校 261 名学生免费提供学生营养餐加工服务。服务质量达标，学生、家长均满意。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预算资金 5.01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

（五）绩效自评方法

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 100%，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本自评严格依据绩效目标和实际数据，以自然年项目发生情况开展自评，做到科学、准确。

三、综合评价结论

正宁县第四中学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100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A 级。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全额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依需求全额执行。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管理规范，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正宁县第四中学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



象。预算执行率 100%，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正宁县第四中学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 100%，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资金 5.01 万元。

（2）质量指标：服务质量良好。

（3）时效指标：按时足额发放。

（4）成本指标：按照规定核定炊事员名额，节约成本。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社会效益：让学生吃的放心，吃的安全，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

（2）生态效益：炊事员、食堂、饭菜质量、卫生达标，未污染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普遍满意，满意度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以年进行预算，春秋两季学生数变化大，预算不够准确。

(二) 改进措施

春季预算时，对秋季学生数进行科学预测。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自评结果依申请公开。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试用水印



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营养餐炊事员工资					
主管部门		正宁县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正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1	5.01	5.01	10	100%	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01	5.01	5.0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保障我校 261 名学生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计划顺利实施, 让学生吃的安全, 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 不断促进农村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公平, 确保学生和家庭满意度达到 95% 以上。目标 2: 目标 3:			保障我校 261 名学生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计划顺利实施, 让学生吃的安全, 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 不断促进农村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公平, 确保学生和家庭满意度达到 95% 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学生人数	261	261	30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炊事员人数	3	3	30	3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饭菜质量	=100%	98%	20	1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生营养状况	>98%	100%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8%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



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

自评报告

试用水印

评价单位（盖章）：正宁县第四中学

上报时间：2024年3月8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3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4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4
八、相关附件	4

试用水印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

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旨在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课后服务提供经费支持，彻底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负担。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落实双减政策，为我校学生课后服务工作提供财政分担机制，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目标 2: 保障课后服务人员经费支出。目标 3: 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高教育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正宁县第四中学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本单位针对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



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资金使用专款专用，政策落实良好，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规范，对我校所有自愿参加的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均提供了课后服务，课后服务质量达标，学生、家长均满意。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4.94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年初预算以 2023 年全年进行预算，实际执行为 2023 年春季，2023 年秋季实际于 2024 年，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

（五）绩效自评方法

年初预算以 2023 年全年进行预算，计划与实际执行相符。预算执行率 100%，较好的完成了应有指标。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本自评严格依据绩效目标和实际数据，以自然年项目发生情况开展自评，做到科学、准确。

三、综合评价结论

正宁县第四中学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5 分。秋季课后服务费用已于 2024 年列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仍为：A 级。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全额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依需求全额执行。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管理规范，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预算以 2023 年全年进行预算，实际执行为 2023 年春季，2023 年秋季实际于 2024 年，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



误差，属正常现象。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1）数量指标：课后服务服务学生数量 266 人。
- （2）质量指标：开展课后服务质量较好。
- （3）时效指标：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 （4）成本指标：减轻学生课后学习负担，落实双减政策。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 （1）社会效益：有效降低了家庭教育支出成本。
- （2）生态效益：降低学生课后安全风险
- （3）可持续影响：持续保障学生学习成长，推进惠民惠农政策

3. 满意度指标：家长学生普遍满意，满意度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措施

（一）主要问题

秋季课后服务经费结算一般在第二年 2 月份进行，导致年初预算与实际执行有差距。

（二）改进措施

调整预算方案，年初预算对上年秋季和本年春季进行预算。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自评结果依申请公开。

七、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试用水印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正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4	4.94	2.5416	10	51.45%	5.1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4	4.94	2.541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落实双减政策，为我校学生课后服务工作提供财政分担机制，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目标 2：保障课后服务工作人员经费支出。目标 3：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高教育质量。			落实双减政策，为我校学生课后服务工作提供财政分担机制，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保障课后服务工作人员经费支出。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高教育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确保学校课后服务正常开展，提高资金利用率	>95%	51.45%	30	25	2023 年支付 2023 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费,2024 年支付 2023 年秋季学期课后服务费。
			资金支付进度	>98%	51.45%	30	28	2023 年支付 2023 年春季学期课后服务费,2024 年支付 2023 年秋季学期课后服务费。
			受益者满意度	>98%	100%	20	20	
			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99%	20	20	
总分					100	93	—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 自评报告

试用水印

评价单位（盖章）：正宁县第四中学

上报时间：2024 年 3 月 8 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3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6
八、相关附件	6

试用水印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资金

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旨在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 263 名学生免费提供作业本，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家庭教育类支出负担。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为实施义务教育阶段 263 名学生的作业本免费的惠民政策。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正宁县第四中学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本单位针对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 评价内容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资金使用专款专用，政策落实良好，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规范，对我校所有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均免费发放了作业本，作业本质量达标，学生、家长均满意。

(三) 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预算资金 1.0257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 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初中学生每生 19.5 元/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

2. 历史标准

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 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 92%，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严格依据绩效目标和实际数据，以自然年项目发生情况开展自评，做到科学、准确。

三、综合评价结论

正宁县第四中学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2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



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A级。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依需求全额执行，按时足额支付。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管理规范，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正宁县第四中学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年初预算以2023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92%，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正宁县第四中学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年初预算以2023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92%，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

（1）数量指标（分值）



享受学生数量为 263 人，对全校所有学生均免费发放了作业本。

(2) 质量指标

覆盖本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量比率为 100%

(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

(4) 成本指标

减轻了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教育支出负担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

减轻了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教育支出负担

(2)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彰显国家惠民阳光政策

(3) 生态效益

使用绿色健视作业本，节约成本

2. 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普遍满意，满意度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以自然年进行预算，春秋两季学生数变化大，预算不够准确。

（二）改进措施

春季预算时，对秋季学生数进行科学预测。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自评结果依申请公开。

七、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试用水印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第四中学			实施单位		正宁县第四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57	1.0257	1.0257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257	1.0257	1.0257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00		—	0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按时足额发放			按时足额发放，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家庭教育支出，赢得社会好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拨付	=100%	100%	4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享受学生的生活水平	>95%	9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者满意度	>98%	99%	30	30	
总分						100	100	—

